附件2-1

岳阳市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预 算 编 码： 52601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1年6 月 15 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联系人 | 陈莹 | 联络电话 | 2966669 |
| 人员编制 | 50 | 实有人数 | 46 |
| 职能职责概述 |      负责市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信息网络系统建设、运行、管理；依法依规为进入市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为电子交易和监管系统提供对接服务；组织平台内交易活动，维护交易现场秩序；在相关行政部门监督下，承担专家抽取、考核有关工作。2、     配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平台内交易活动的技术标准、交易流程、操作规程和现场管理制度；为有关部门核验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从业人员资质、资格以及平台内交易项目等提供服务。3、     依法受理各类公共资源交易申请，依法收集、储存、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的相关信息，为市场主体提供信息咨询服务；记录、整理、归档、保存交易过程相关资料；协助相关行政部门建立和管理专家数据库；配合相关部门宣传和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公共资源交易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4、     负责核实评审资料，办理交易确认书。5、     负责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的日常运行和维护，为行业监管、行政监察提供平台服务，协调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纪检监察机关的执法工作；对参与平台内交易活动的相关人员、机构的活动进行评估；记录、留存违反交易现场管理制度行为的证据资料，及时报告交易活动中的违规、违纪行为。6、     承担市委、市政府和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
|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 任务1：加强汇报衔接推动项目“应进必进”。全面加强场外交易情况监控，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反映有关问题，推动交易项目“应进必进”。任务2：实现投标保证金账务处理自动化。开发投标保证金智能财务管理系统，实现投标保证金账务处理及退付全流程自动化，实现利息分笔自动计算及退付等功能，确保了投标保证金收退记账“零差错”，为全国首创，得到了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肯定和推广。任务3：上线“中标贷”搭建银企合作金桥。在全省率先提出“中标贷”平台建设方案，为中标企业提供快捷、便利、低成本的融资服务， 2020年9月18日，“中标贷”平台上线运行，该平台打通财政、金融、担保、信息、企业等多个环节，服务范围涵盖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实现了申贷、还贷全流程网上运行，贷款信息实时推送，并与财政支付系统对接确保项目资金支付闭环。上线“电子保函”为中小微企减负。落实市政府金融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工作部署，推动投标保险保函、银行电子保函、工程担保机构担保等金融产品在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应用，着力解决投标保证金占用企业流动资金的问题，缓解企业融资压力，降低企业运行成本。任务4：积极推进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按照省中心统一标准，升级部署湖南省远程异地评标系统并将系统网路带宽提升至200M，根据长江中游城市群合作协议，部署“5G+区块链”远程异地评标系统，较好满足了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高质量运行需要。任务5：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牵头推进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建设，2020年初疫情严重，要求全面停止线下交易，下决心逆势而上，开发“不见面”开标系统，经过1个月努力，2020年3月9日系统正式上线，中心进场交易项目全部实行“不见面”网上交易。任务6：推进楼宇智慧化升级。完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功能升级，对电子评标室桌面云平台进行了扩容升级；完成了不见面开标大厅直播系统的建设，并升级了相应的硬件配套系统；完成了政务云DMZ区交易专区建设；建设交易系统运维安全网关并配置堡垒机；完成全程电子化交易系统政务云平台端扩容及备份项目建设；完成交易自助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持续优化电子见证服务，积极对接省中心推进全省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电子交易平台2.0数据接口对接，实现“市场主体远程注册、多CA绑定”等功能，并通过国家权威电子招投标系统交易平台EBS二星认证。任务7：全面加强交易现场监控。一是完成智慧监督体系建设，评标区走廊、评委签到处、代理机构入口处等关键位置均增设了音视频监控设备，评标区域内基本做到了监控全覆盖。二是在评标室及评标区走廊等位置安装了人脸识别摄像头，通过人脸识别服务器，自动记录评标区内人员的活动轨迹，结合行为识别及分析，对疑似违规行为通报并预警，有效约束场内各类人员的行为。三是积极对接省发改综合评标专家库与财政采购专家库，推动评委名单无纸化流转，评委考勤、考绩自主化进行，场内评委自助化引导。四是完善“围标”“串标”线索自动检测系统，2020年共发现并上报相关线索16条。任务8：助力复工复产。中心全面落实省发改委、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文件精神，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及时报请市政府暂停交易，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疫情期间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制及24小时值班制度，严格对进入中心的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身份证核验，对公共区域采取消毒、通风等防护措施。加快推进“不见面”开标系统开发，3月9日，中心恢复交易项目进场并全面实行“不见面”网上交易，为战“疫”交易两不误提供了有力保障。任务9：服务重点项目。全力做好临港华为、新金宝、恒大新能源等市级重大项目建设用地出让工作，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市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项目、市东风广场改扩建项目安装采购项目、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等一批时效性强、关系民生的重点项目提供便捷服务。主动跟进、积极对接市教体局、市国资委、市农业委等部门，确保学校建设工程、国企“三供一业”、标准化农田建设等时效性较强、关系民生的重大项目，按期完成交易。: |
| 年度部门（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落实“放管服”要求，以优化公共资源交易“营商环境”为抓手，着力提升交易服务质量，推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发展，电子化平台建设不断完善，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不断规范机关党建工作。较好完成了全年公共资源交易各项工作任务， 2020年共完成交易2831宗，交易金额619.5362亿元，比照拍卖底价增收2.5659亿元，比照招标控制价节约7.4026亿元。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其他收入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2194.5 | 908.23 | 1286.27 |  |  |  |
| 1、局机关 | 2194.5 | 908.23 | 1286.27 |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机构名称 | 支出合计 | 其中： | 结余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2168.78 | 591.27 | 471.26 | 120.01 | 1577.51 | 25.73 |  |
| 1、局机关 | 2168.78 | 591.27 | 471.26 | 120.01 | 1577.51 | 25.73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
| 机构名称 | 三公经费合计 | 其中：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因公出国费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6.15 | 2.33 | 3.82 | 0 | 0 |
| 1、局机关 | 6.15 | 2.33 | 3.82 | 0 | 0 |
| 2、二级机构1 |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合计 | 其中：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出租固定资产 |
|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 1491.15 | 1491.15 |  |  |
| 1、局机关 | 1491.15 | 1491.15 |  |  |
| 2、二级机构1 |  |  |  |  |
| 3、二级机构2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 |
| 目标1：扎实开展理论学习，加强意识形态管理，持续夯实党建基础，落实廉政主体责任，贯彻落实群众路线。目标2：加强汇报衔接推动项目“应进必进”，实现投标保证金账务处理自动化，上线“中标贷”搭建银企合作金桥，上线“电子保函”为中小微企减负，积极推进远程异地评标常态化。目标3：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推进楼宇智慧化升级，全面加强交易现场监控，积极配合纪检监察工作。目标4：助力复工复产，加强制度建设，服务重点项目。目标5：加强内部管理，加强廉政教育，加强业务培训，加强干部流动，加强文明创建。 | 制订《中心2020年度学习教育培训方案》，全年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干部职工集中学习38次；制定了《中心2020年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实施方案》，精准把握“两会”精神实质；制定了《中心2020年意识形态工作实施方案》、《中心关于意识形态领域问题和风险排查的整改方案》、《中心2020年意识形态工作专题报告》等文件；严格按照支部换届流程组织支部换届选举；认真制定《关于深入开展创建“三表率一模范”政治机关实施方案》、《中心2020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中心2020年机关党建工作计划》等党建工作方案并严格执行；进一步明确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完善反腐倡廉惩防体系建设；立足公共服务职能定位，聚焦群众关心和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急需解决的问题。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反映有关问题，推动交易项目“应进必进”，2020年共完成交易2831宗，交易金额619.5362亿元，比照拍卖底价增收2.5659亿元，比照招标控制价节约7.4026亿元。开发投标保证金智能财务管理系统，实现投标保证金账务处理及退付全流程自动化，实现利息分笔自动计算及退付等功能，确保了投标保证金收退记账“零差错”，为全国首创；在全省率先提出“中标贷”平台建设方案，为中标企业提供快捷、便利、低成本的融资服务；截至2020年12月，共出具电子保函1054份，25071万元。其中保证保险共计919份，20995万元，担保保函135份，4076万元；2020年中心完成了14个项目的远程异地评标，其中岳阳作为主场的项目5个，副场的项目9个；项目类型包括水利项目7个，交通项目2个，房建市政施工项目5个；2个项目采用了5G技术进行远程异地评标。国土资源交易、房建市政施工、水利工程施工、交通建设工程等类项目实现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不再需要到中心现场开标，预计每年可减少人员往来约5万多次，为投标人节约成本近2亿元；完成电子交易系统开、评标功能升级，对电子评标室桌面云平台进行了扩容升级；完成了不见面开标大厅直播系统的建设，并升级了相应的硬件配套系统；完成了政务云DMZ区交易专区建设；建设交易系统运维安全网关并配置堡垒机；完成全程电子化交易系统政务云平台端扩容及备份项目建设；完成交易自助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持续优化电子见证服务，积极对接省中心推进全省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电子交易平台2.0数据接口对接，实现“市场主体远程注册、多CA绑定”等功能，并通过国家权威电子招投标系统交易平台EBS二星认证；积极配合市纪委“互联网+监督”工程建设子系统大数据分析专责监督平台建设，探索运用大数据分析等手段，加强公共资源交易廉政风险预警，提高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全面落实省发改委、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文件精神，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及时报请市政府暂停交易，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制定了《首问责任制试行办法》、《鼓励干部职工学习理论业务知识办法》、《开标评标区现场管理制度》、《进场项目一次性告知清单》，更新完善了《交易服务费减免退流程》、《财务管理规定》、《预算管理规定》等制度办法，为交易服务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完善、系统的制度保障。力做好临港华为、新金宝、恒大新能源等市级重大项目建设用地出让工作，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市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项目、市东风广场改扩建项目安装采购项目、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项目等一批时效性强、关系民生的重点项目提供便捷服务。建立健全岗责体系，全面梳理各科室、各岗位的职能职责，并对科室岗位设置和人员配置进行了调整优化；将廉政教育与党建教育深度结合，强化规矩意识，提升干部职工廉洁为公意识；加强对干部职工的业务培训，使中心干部职工熟悉交易流程，掌握电子化招投标的操作实务，提高规范从业的服务意识和水平；根据工作需要，对部分科室人员进行了调整，营造人尽其才的良好局面；组织对中心文化墙和宣传栏的内容进行了全面更新；组织开展了网上祭奠英烈、自愿捐款、无偿义务献血等活动。 |
| 整体支出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评价内容 | 绩效目标 | 完成情况 |
| 产出目标（部门工作实绩，包含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实事任务等，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细化） | 质量指标 | 指标1：全面加强场外交易情况监控，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反映有关问题，推动交易项目“应进必进” | **达标** |
| 指标2：升级部署湖南省远程异地评标系统并将系统网路带宽提升至200M，根据长江中游城市群合作协议，部署“5G+区块链”远程异地评标系统 | **达标** |
| 指标3：关系民生的重大项目，按期完成交易安全达标 | **达标** |
| 数量指标 | 指标1：2020年共完成交易2831宗，交易金额619.5362亿元，比照拍卖底价增收2.5659亿元，比照招标控制价节约7.4026亿元。 | **达标** |
| 指标2：全年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干部职工集中学习38次 | **达标** |
| 指标3：中心各支部召开支委会8次以上、党员大会4次以上，各支部书记带头讲党课4次以上，全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4人 | **达标** |
| 时效指标 | 指标1：2020年6月前开发“不见面”开标系统 | **达标** |
| 指标2：2020年4月1日至6月30日减免工程建设项目交易服务费 | **达标** |
| 指标3：根据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开展需要，在2020年内公开招聘2名计算机专业技术人员 | **达标** |
| 成本指标 | 指标1：交易宗数、交易金额位居全省前列 | **达标** |
| 指标2：严格将开支控制在预算成本内，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 **达标** |
| 指标3：非税收入执收成本达到3800万元以上 | **达标** |
| 效益目标（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指标1：办公设备安全齐全指标2：交易场所不断优化指标3：平台影响不断提升 | **达标** |
| 经济效益 | 本项目为公益性项目，并不产生利润 | 本项目为公益性项目，并不产生利润 |
| 生态效益 | 指标1：办公环境舒适良好指标2：交易场所条件完善便利 | **达标**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指标1：工作人员满意率达到94%指标2：交易人员对环境满意率达94%指标3：社会工作队满意率达到94% | **达标** |
|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 99分 |
| 评价等次 | 优 |
| 四、评价人员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单 位 | 签 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五、评价报告综述（文字部分）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岳阳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2019年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岳财绩〔2019〕11号），我中心组织力量对本中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进行了自评工作，本次评价遵循了“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方法，对本单位2020度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一、部门（单位）概况我中心为市人民政府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有全额拨款事业编50名，内设11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科、人事科、财务科、信息技术科、现场监督科、交易服务科、政府采购交易一科、政府采购交易二科、工程建设交易科、国有产权交易科和国有土地资源交易科；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机关工会按规定设置。目前，中心共有干部职工46人，退休人员5人。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一）基本支出我中心2020年年初预算数4141.7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23.6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68.16万元，非税收入上缴财政支出3650万元（其中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征收成本650万元）。2020年，全年收到财政拨款2194.5万元，其中当年预算拨款收入1286.27万元（即年初预算经费636.27万元，非税征收成本650万元），2019年专项结转908.23万元，2020年年末结余25.73万元。 2020年总支出为2168.78万元，其中三公经费使用6.15万元（公务接待费2.3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2万元）。（二）专项支出我中心2020年度我中心并未有专项拨款与专项支出。三、部门（单位）专项组织实施情况各项专项资金都安排责任人，按专项资金的用途专款专用。在使用专项资金时，严格执行专项资使用制度和财务制度，同时对各项专项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查看财务表报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我中心支出大部分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支出一定程度上符合部门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绩效考核文件精神，绩效目标在本年基本完成。五、存在的主要问题1、一是预算管理制度不够健全，相应的管理制度还需要更加有效地执行。2、财政收入规模单一，收入结构不合理，社会事业发展所需财政支出压力大，收支矛盾还比较突出，财经纪律还有待进一步加强。3、资产管理不够规范，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一是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加强固定资产的管理，提高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投 入（15分） | 预算配置（15分）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5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 | 5 | 5 |  |
| 过 程（40分） | 预算执行（15分）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 | 3 | 3 |  |
| 支付进度 |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资金结余 | 无结余，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 3 | 3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6 | 6 |  |
| 预算管理（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分。  | 3 | 3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公务卡刷卡率 |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 3 | 2 | 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完善 |
| 资产管理（10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 3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自评得分** |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
| 过 程（40分） | 资产管理（10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4 | 4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3 | 3 |  |
| 产 出（25分） | 职责履行（25分） | 推进全面小康建设指标任务完成情况 | 此项指标根据《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岳阳市加快推进湖南发展新增长极建设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通知》（岳发〔2015〕11号）和《中共岳阳市委 岳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15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工作的补充通知》（岳发〔2015〕19号）附件2第一大项“工作实绩指标”（700分）考核内容设置。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进行调整，并将其细化成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5 |  |
| 建设湖南新增极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7 | 7 |  |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 5 | 5 |  |
| 省市重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 2 | 2 |  |
|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2 | 2 |  |
| 其他工作实绩指标完成情况 | 4 | 4 |  |
| 效 果（20分） | 履职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部门单位应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15 | 5 |  |
| 社会效益 | 5 |  |
| 生态效益 | 5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 5 | 5 |  |
| **总 分** |  |  |  | **100** | **99** |  |

备注：如部门（单位）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修改调整了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样表）》，须相应修改调整本表中的对应部分。